

桃園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330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14樓
承辦人：黃郁婷
電話：03-3322101 #7467
傳真：03-3361044
電子信箱：10048991@ms.tyc.edu.tw

受文者：桃園市立迴龍國民中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11月8日
發文字號：桃教終字第1100103128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說明一 (376735100E_1100103128_ATTACH1.pdf)

主旨：函轉交通部製作「腳踏車出行指引」影片，請貴校下載運用，並透過多元管道協助播放宣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110年11月4日臺教社(一)字第1100148924號函辦理(如附件)。
- 二、為遏阻自行車交通事故，交通部製作自行車行車安全宣導影片，以宣導安全騎車觀念。
- 三、旨揭宣導影片各版本及公播證明書下載連結網址
(<https://s.yam.com/DD7Lt>)，另亦可至交通部交通安全入口網/教材文宣/影音專區瀏覽或下載，請協助自即日起透過所轄電子看板、官網、社群媒體(臉書、Line、IG)、道安宣導課程等通路加強宣導。

正本：本市公私立各國中小(不含秀才分校)、本市各公立高中職、本市各私立高中職

副本：電子公文
2021/11/08
12:56:49
交換章

